

证券代码：601319 证券简称：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2



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送全体监事，会议表决截止日为 2021 年 10 月 28 日。会议的召开和参加表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，形成以下会议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 A+H 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1. 公司 2021 年 A+H 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2. 公司 2021 年 A+H 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；

3. 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 A+H 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集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集团公司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集团公司〈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集团公司〈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问责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